

淄博市教育、公安等五部门联合治理校外培训机构,纠正“超纲教学”等 严禁校外机构组织等级考试竞赛

本报5月24日讯(记者 樊舒瑜) 24日,淄博市召开校外培训机构规范治理工作会议,市教育局、市公安局等五部门将联合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纠正“超纲教学”“提前教学”等情形。根据治理方案,校外培训机构组织中小学生等级考试及竞赛将被禁止。

会议指出,此次整治行动将所有面向普通中小学生学习辅导培训的校外机构纳入监管范围。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要立即停办整改,否则取消办学资格。对未取得办学许可证、也未在工商或民政部门登记注册,

或者虽然取得营业执照(登记证书),但尚未办理办学许可证的培训机构,符合条件的,一律指导督促其办理相关证照,不符合条件的,责令其停止办学并妥善处置;对拒不办理证照的要依法取缔。

另外,将严格规范培训行为。校外培训机构必须遵循教育规律和青少年成长规律,在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监督下开展辅导和培训,坚决纠正部分培训机构开展“应试”导向培训的问题。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学科类培训的班次、内容、招生对象、上课时间等要报授予办

学许可的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备案并向社会公布。严禁校外机构组织中小学生等级考试及竞赛,坚决查处将校外培训机构培训结果与中小学校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并依法追究有关学校、培训机构和相关人员的责任。各部门要建立协同配合的工作机制,定期研究部署监管,组织开展联合执法监管行动。加强寒暑假、节假日等关键时间节点的监管。对超范围开展经营(业务)、不按照备案组织招生培训、超纲教学、提前教学、强化应试、错误虚假宣传等不良行为,依法依规予以查处。

柳泉路沿线部分小区明起停水

市自来水公司热线电话:2165111

本报5月24日讯(记者 马玉姝 通讯员 许金修)

24日,齐鲁晚报记者从淄博市自来水公司了解到,因配合张店柳泉路(共青团路——民祥路)改造供水管线,近期需对沿线6公里范围内用户进行逐步转接。停水时间需根据道路施工情况随时确定,届时将临时通知相关用户。具体停水范围为柳泉路(共青团路——民祥路)两侧用户(包含小区)。

据悉,由于地下管线埋地时间比较长,将来转接时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每处用户停水时间尽量控制在3至8小时。工作人员提醒,涉及区域用户提前做好储水准备。同时,在停水期间注意关闭水龙头,以免提前供水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如果有疑问可拨打淄博市自来水公司热线电话:2165111。

中高考期间噪声扰民将顶格处罚

各区县公布24小时投诉举报电话

本报5月24日讯(记者 巩悦悦 通讯员 马毅 高茜)

24日,齐鲁晚报记者从淄博市城管部门获悉,自6月1日起,淄博市各区县将集中开展为期30天的中高考期间噪声扰民专项整治行动,重点整治使用高音喇叭招揽顾客等行为。

本次专项行动重点整治范围包括建城区内的居住区、各考点及考生、考试工作人员下榻宾馆周边的建筑工地、经营场所、娱乐场所。整治重点为建筑施工超过噪声规定标准和夜间施工噪声扰民问题;使用高音喇叭或者采取其他方式发出

高噪声招揽顾客行为;文化娱乐场所噪声扰民问题;在公共场所组织娱乐、集会等活动导致噪声扰民问题;在学校周边200米范围内进行占道经营、流动经营、摆摊设点问题。

其间,各区县城管部门将组织专门力量,在中高考前开展夜查,将做到有案必查,迅速处理。整治活动中,各区县城管部门将实行顶格处罚,坚决打击噪声扰民等违法行为。

届时,淄博市各区县将畅通投诉渠道,实行24小时投诉举报值班,接到群众投诉,将立接立行,及时解决问题。

各区县噪声扰民举报电话

张店区	0533-2211100
淄川区	0533-5276639 0533-5286639
博山区	0533-4130687
临淄区	0533-7191975
周村区	0533-6812319
桓台县	0533-8222887
高青县	0533-6322800
沂源县	0533-3257110
高新区	0533-3587069
文昌湖区	0533-6030021

淄博市妇联实验幼儿园举办爱心义卖活动

娃娃当“老板” 义卖传爱心

本报5月24日讯(记者 李超 通讯员 殷艾苹 邓秋霞)

24日上午,淄博市妇联实验幼儿园举办爱心义卖活动。

上午9点,活动正式开始,孩子们在老师和家长的指导下推销各自的商品,有的孩子专门做了义卖广告,有的孩子大声吆喝招揽“顾客”,现场十分热闹。活动结束后,孩子们高兴地数着自己赚来的钱,成就感写在每一名幼儿的脸上。



幼儿园园长殷艾苹介绍,义卖所得善款将全部捐给“梦想课堂”残障儿童艺术学习支持项目,帮他们实现梦想。本次活动旨在锻炼幼儿的表达和社交能力,培养幼儿的仁爱之心。